类别标记：A

慈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慈自然资规建〔2022〕1号 签发人：莫晓倪

对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220号建议的答复

黄敏明代表：

您在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大会期间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美丽村镇的建议》（第220号建议）已收悉，现将有关意见答复如下：

针对农村“一户多宅”等违建问题，我市已开展“三改一拆”专项行动，以拆促改。一是进行违建底数排查。发挥“三改一拆”考核指挥作用，督促属地镇（街道）全面做好农村违建底数的排查，坚持“人防”与“技防”相结合，“天地空”模式全方位促进违法建筑应发现尽发现。二是发挥部门联动合力。我局配合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农业农村部门做好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建房等问题的整治工作，加强组织协调、监督考核，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同时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将联合应急、消防等开展消防安全大整治，对农村中存在安全隐患的违建加大排查处置力度，下步各部门利用展板、标语等方式做好建房政策和消防知识的宣传工作。

针对公租房建设情况，为有效解决外来务工人员家庭的居住问题，进一步提升我市外来务工人员家庭的居住环境，近年来，我市针对性开展了两项具体工作。一是持续开展外来务工人员家庭公租房保障工作。2019年至2021年，我市共保障外来务工人员家庭2370户；2022年，我市已完成500余户非慈户籍一线环卫工人公租房保障申请审核工作，已在4月底前实施保障。下步，将再次开展本年度外来务工人员家庭公租房保障集中申请和保障工作，进一步扩大外来务工人员家庭公租房保障面。二是大力开展我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工作。2021年开始我市加快了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工作，2021已筹集1.6万套，2022年预计筹集1万套，计划到2025年建设筹集房源达到4.9万套来有效解决我市新市民、青年人、产业工人和基本公共服务行业从业人员等群体的住房需求。

您提出的市政府出台关于解决违章建筑政策的建议，目前我市已制定出台了《慈溪市违法建筑分类处置办法》(慈政办发〔2020〕7号)、《慈溪市违法建筑分类处置操作指南（试行）》（慈改拆〔2020〕2号）等文件措施，将进一步指导属地镇（街道）做好违法建筑分类处置。

您提出的出台政策推进公租房建设的建议，目前我市已制定出台了《慈溪市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慈政办发〔2022〕35号)，为下步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具体实施和运营管理提供了政策依据。

最后，衷心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规划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在今后继续多提宝贵意见！

　　　　　　　　　　　慈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6月6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综合执法局，周巷镇人大主席团。

联 系 人：岑琳

联系电话：67001601